

广州市生态环境局

行政处罚听证延期公告

穗环（花）听公〔2025〕8号

当事人（广州市荣森水务有限公司）于2025年9月29日就穗环（花）罚告〔2025〕61号“超过许可排放浓度、许可排放量排放污染物”拟处罚决定向我局提出听证要求，我局原决定于2025年10月21日14时30分在一楼信访室举行听证会。当事人因准备时间较短，需要组织听证材料的理由希望听证会延期举行，于2025年10月20日向我局提出延期听证申请。经研究，我局决定延期至2025年11月6日9时30分在一楼信访室举行听证会。

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案由：超过许可排放浓度、许可排放量排放污染物

二、当事人：广州市荣森水务有限公司

三、听证会时间：2025年11月6日9时30分

四、听证会地点：花都分局一楼接访室会议室

五、注意事项：

（一）需要参加旁听的人员，请提前一天电话预约并登记有效身份证件号码。

（二）参加听证会的所有人员请出示身份证件。

(三) 听证过程中应当遵守听证会纪律和听证会规则, 未经同意不得拍照录音录像, 并由工作人员引领入场和退场。

特此公告。



联系地址: 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府西二路6号403室

联系电话: 周彦健 020-36897192

邮政编码: 510800